

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: 厦门泰利眼镜工业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: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西滨路 11 号

样品类别: 废水、废气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完成日期: 2023 年 04 月 14 日

检测单位: 厦门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无报告专用章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, 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广告。
4. 本报告仅对本次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。
5. 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, 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6. 除客户特别声明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异议, 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, 逾期不予受理。
8. “L” 表示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, L 之前的数值为该项目的的方法检出限。
9.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, 用该检测项目的方法检出限参与排放速率的计算。
10. 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, 用该检测项目的方法检出限的 1/2 值参与平均值的计算。

编制人: 杨再仙

审核人: 钟明

批准人: 徐培基

签发日期: 2023 年 04 月 14 日

一、 检测依据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名称及编号	检测仪器	方法检出限 (单位)
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pH 计	0.01 (无量纲)
废水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	电子天平	4 (mg/L)
废水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滴定管	4 (mg/L)
废水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25 (mg/L)
废水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 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5 (mg/L)
废水	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04 (mg/L)
废水	铜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-1987	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0.05 (mg/L)
废水	锌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-1987	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0.05 (mg/L)
废水	锡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发射光谱 仪	0.04 (mg/L)
废水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 光度法 GB 7467-1987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0.004 (mg/L)
废水	银	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7-1989	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	0.03 (mg/L)
废气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	3 (mg/m ³)
废气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 (气) 测试仪	3 (mg/m ³)
废气	烟尘	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 5468-1991	电子天平	0.1 (mg/m ³)
废气	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林格曼烟气黑 度图	1 (级)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名称及编号	检测仪器	方法检出限 (单位)
废气	烟气参数(温度、压力、流速、流量、含氧量、含湿量)	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/T 397-2007	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—
空白				

二、检测结果

(一) 废水

检测日期: 2023 年 04 月 07 日~10 日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
2023 年 04 月 07 日	综合废水排放口	pH 值 无量纲	7.0	7.0	7.0	—
		氰化物 mg/L	0.009	0.004L	0.008	0.006
		总铜 mg/L	0.117	0.115	0.120	0.117
		总锌 mg/L	0.05L	0.05L	0.05L	0.05L
		总锡 mg/L	0.04L	0.04L	0.04L	0.04L
	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气味			
	铬系出口	六价铬 mg/L	0.004L	0.004L	0.004L	0.004L
	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气味			
	氰系出口	总银 mg/L	0.14	0.16	0.15	0.15
	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气味			
	总口	氨氮 mg/L	11.8	11.4	10.2	11.1
		悬浮物 mg/L	4	5	5	5
		化学需氧量 mg/L	36	37	38	37
		总氮 mg/L	55.0	52.9	53.8	53.9
		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气味			
	空白					

(二) 锅炉废气

检测日期: 2023 年 04 月 07 日~08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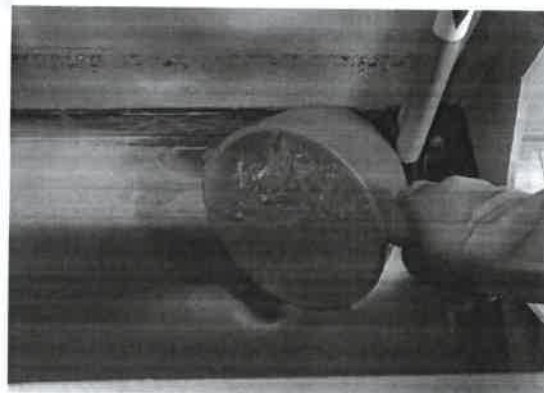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
2023 年 04 月 07 日	DA001 锅炉废气出口 排气筒高度 22 米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mg/m ³	3L	3L	3L	3L
			实测浓度 mg/m ³	3L	3L	3L	3L
			排放速率 kg/h	2.09×10 ⁻³	2.24×10 ⁻³	2.09×10 ⁻³	2.14×10 ⁻³
	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mg/m ³	64	61	69	64
			实测浓度 mg/m ³	58	55	62	58
			排放速率 kg/h	0.040	0.041	0.043	0.041
		烟尘	排放浓度 mg/m ³	4.6	2.5	5.6	4.2
			实测浓度 mg/m ³	4.2	2.3	5.0	3.8
			排放速率 kg/h	2.93×10 ⁻³	1.72×10 ⁻³	3.49×10 ⁻³	2.71×10 ⁻³
		烟气 黑度	林格曼 级	1L	1L	1L	1L
		标干流量 m ³ /h		697	747	698	714
		含氧量%		5.1	5.1	5.3	5.2
		基准含氧量%		3.5			
		空白					

三、 点位照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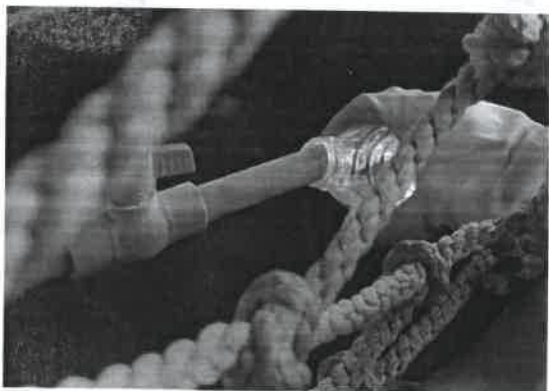
废水: 综合废水排放口



废水: 铬系出口



废水: 氰系出口



废水: 总口



锅炉废气: DA001 锅炉废气出口



报告结束

